

证券代码：837835

证券简称：中哲创建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-□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为：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
-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9日10:00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7835 | 中哲创建 | 2024年9月3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张晓芳、许传惠、任民、吴彦波、章鑫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行，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各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

规定，选举陈颖、罗会春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确保监事会正常运行，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各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。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

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4年9月9日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许传惠

联系电话：0571-88157680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268 号远扬大厦 24 楼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哲创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3日